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　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(02)2397-9934
承辦人：黃偉芬
電話：(02)2397-9298#815
E-Mail：mullysa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5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資字第10800443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

裝

主旨：本總處自即日起提供「人事業務智能客服」服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總處「人事業務智能客服」服務，請由本總處全球資訊網（https://www.dgpa.gov.tw）首頁點選【人資超人智能客服】連結進入，相關操作說明請參考附件。目前可回答的問題類別如下：

訂

(一)組織員額管理系統。
(二)非典型人力填報系統。
(三)高普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分配作業。
(四)生育補助年終工作獎金。
(五)年終工作獎金。

線

(六)終身學習。
(七)辦公日曆表。
(八)聘僱人員差勤規定。
(九)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。
(十)人事人員訓練。

二、熱門問答目前設定為「高普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分配作業」，後續將依各項業務作業時程進行機動調整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：銓敘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組編人力處、培訓考用處、給與福利處、人事資訊處第三科(均含附件)



來文